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9039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蒯铨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云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郤玉卿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详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恒星科技	股票代码	002132
股票上债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明	谢建红	
办公地址	河南省巩义市恒星工业园区	河南省巩义市恒星工业园区	
电话	0371-69588999	0371-69588999	
电子信箱	wentian01@163.com	xrl676660@126.com	

2.报告期主要证券或产品简介

2.1 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是金属制品领域的专业制造商,目前已形成了包括产品研发、批量制造、技术服务、产品升级的完整制造服务体系,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力电缆、邮电通讯、汽车轮毂、通路、桥梁、水泥、铁电设备及基体装、装定石、磁性材料、精密陶瓷等领域材料切削等领域,产品除在国内销售外,还销往亚洲、欧洲、美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正在形成以金属制品产业为基础,光伏太阳能行业为应用方向,化工新材料行业为储备的多元化产业布局。

2.2 主要经营模式

2.2.1 生产模式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管理模式。公司销售部在经过合同评审后签订供货合同,按合同要求向制造部传递生产通知单,制造部生产调度根据生产计划以及合同明细编制图,月生产计划,经批准后,由技术部门根据商谈方的技术要求制定该批次的生产工艺,生产调度根据生产工艺组织生产;由销售部按合同期限协调仓库备货,联系货运单位,按期发货。

2.2.2 采购模式

公司从事金属制品生产多年,与各主要供应商保持着长期稳定的商业关系,原材料供应充足、渠道畅通。公司生产所需的钢材主要从国内各大钢厂采购,多年来已形成较为稳定的供应网络。公司的钢材采购模式主要通过向钢材制造商直接采购,同时公司也通过向钢材代理商、钢材贸易商进行采购;少量原材料向国外厂家订单采购。

2.2.3 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多代表直接接触客户获取订单的直销式销售模式,其次是客户预订自提的销售模式,再次是根据销售地域和区域客户用量情况发展经销商;对外贸易主要利用电子商务平台进行相关的销售活动。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3,014,331,960.05	3,046,175,236.90	-1.05%	2,064,455,57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825,253.35	56,591,297.91	-345.31%	105,763,109.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4,042,191.40	-4,417,649.47	-3,613.34%	103,050,994.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166,449.04	162,727,481.65	-31.69%	218,432,419.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5	-320.00%	0.09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5	-320.00%	0.09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3%	2.02%	-6.95%	5.19%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资产总额	5,488,550,361.39	6,441,380,087.56	-14.79%	4,279,205,226.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17,001,673.59	2,815,108,540.54	0.07%	2,780,066,819.2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53,286,362.69	798,647,620.52	832,446,255.04	729,951,72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60,880.62	-42,737,804.45	21,783,133.27	-121,231,46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4,998.62	-44,935,522.67	15,458,295.75	-135,139,963.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475,444.56	-249,164,440.46	-41,521,042.44	220,376,487.3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和其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46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49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谢保军	境内自然人	21.16%	265,927,345	265,927,345	质押	260,710,700
焦会芬	境内自然人	7.96%	100,000,000	100,000,000		
焦鏖中	境内自然人	5.45%	68,425,500	68,425,500	质押	67,025,200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托－恒星科技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2.69%	33,799,814	33,799,814		
贾跃彩	境内自然人	2.64%	33,115,170	33,115,170	质押	33,107,070
#深圳量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子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4%	26,905,826	26,905,826		
谭士泓	境内自然人	1.63%	20,503,910	20,503,910	质押	13,600,000
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华鑫国际信托－华鑫信托·华昇1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41%	17,738,100	17,738,100		
融通资本－工商银行－广东粤财信托－粤财信托·金粤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39%	17,493,890	17,493,89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1.33%	16,690,001	16,690,00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谢保军、焦鏖中、谭士泓为公司发起人,其中谢保军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截至2018年末持有公司21.16%的股份。对其他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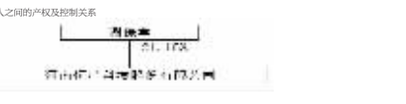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1.1宏观经济风险

近年来,由于国内外经济运行下滑明显,实体经济在不同程度上都受到了影响,使公司在未来的生产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不确定性因素增加。

对策: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内外经济环境及国家政策的变化,及时调整企业经营策略,进一步强化内部管理,在降本增效的同时,做好风险防范管理工作,确保企业运营的安全高效。

1.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所需钢材、锌等原材料均生产成本的比重较大,其价格的波动会对公司主营产品的销售价格产生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对策:公司将持续做好客户信用信息的收集和评价工作,不断完善客户信用记录档案,优先与信用水平较高、偿还能力较强的客户合作,降低应收账款坏账风险。同时,针对现有的应收账款,进行分类处理,提高回款速度,进一步降低货款回收风险。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镀锌钢绞线	513,432,761.15	78,485,166.32	15.29%	-16.79%	-25.61%	-1.81%
镀锌钢丝	80,273,937.77	16,460,183.16	20.51%	12.21%	27.41%	2.45%
股管钢丝	271,759,634.03	44,108,895.09	16.23%	286.20%	418.48%	4.14%
钢帘线	922,203,286.68	138,906,285.27	15.06%	29.04%	59.65%	2.89%
预应力钢绞线	959,070,321.19	133,041,582.46	13.87%	-7.85%	0.28%	1.12%
超精细钢丝	1,846,794.56	-402,401.32	-21.79%	-98.50%	-101.16%	-49.85%
金刚线	45,981,102.01	11,963,774.69	26.02%	-0.85%	-65.20%	-48.11%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出现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13,882,53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45.31%。主要系: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财务报表附注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披露》及企业会计估计制度,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对原合资子公司鼎恒投资所持有的“大洋电机”股票截止2018年9月30日公允价值低于年初账面价值部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7,367.63万元;2.受“531”光伏政策的影响,恒星新材料自2018年7月开始停产,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处于停建或停用状态,结合对其进行的可变现净值预测,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15,177.06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3,979.24万元,减少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657.45万元。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大要白恒实业有限公司,香港龙城实业有限公司、耳义市恒星光伏有限公司,深圳恒岚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通过分立取得的河南恒岚通科技有限公司,上述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报告期内,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鼎恒投资股有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施分立,该两个公司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4)对2019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谢晓博

批准报出日期:2019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9036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情况如下: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18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37,227,553.39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212,869,333.10元,母公司2018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75,641,779.71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为1,062,429,036.16元。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18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9037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2018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37,227,553.39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212,869,333.10元,母公司2018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75,641,779.71元。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后续发展规划,公司董事会拟定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事项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2018年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鉴于公司2018年度亏损,且2019年度存在在建工程项目支出及达成合作意向的项目投资等重大支出计划,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投资需要,有利于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稳定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和规避经营风险,公司董事会同意2018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三、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

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公司2019年度存在的上述重大资金支出计划及日常运营使用。今后,公司将继续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年度提出的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及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及《公司章程》等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9034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8日以当面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18日(星期四)上午9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蒯铨博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情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2019年4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日忠祥、郭志宏、赵志英、王莉婷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以下简称“述职报告”),上述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刊登于2019年4月20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并将在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事务所”)审计结果,2018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14,331,960.05元,营业利润-224,655,506.55元,利润总额-226,375,925.77元,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8,825,253.35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大华事务所审计,母公司2018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37,227,553.39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212,869,333.10元,母公司2018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75,641,779.71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为1,062,429,036.16元。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18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持续发展带来挑战。

对策:公司将充分利用长期在行业内积累的品牌、技术、管理、客户资源等方面的优势,不断调整和优化产品结构,巩固和扩大市场份额,不断提高主营业务产品盈利能力,增强企业抵御市场竞争风险的水平。

14.应收账款风险

由于受到经济环境和行业形势的影响,公司产品应收账款居高不下,增加了公司的应收账款和现金流风险。

对策:公司将持续做好客户信用信息的收集和评价工作,不断完善客户信用记录档案,优先与信用水平较高、偿还能力较强的客户合作,降低应收账款坏账风险。同时,针对现有的应收账款,进行分类处理,提高回款速度,进一步降低货款回收风险。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镀锌钢绞线	513,432,761.15	78,485,166.32	15.29%	-16.79%	-25.61%	-1.81%
镀锌钢丝	80,273,937.77	16,460,183.16	20.51%	12.21%	27.41%	2.45%
股管钢丝	271,759,634.03	44,108,895.09	16.23%	286.20%	418.48%	4.14%
钢帘线	922,203,286.68	138,906,285.27	15.06%	29.04%	59.65%	2.89%
预应力钢绞线	959,070,321.19	133,041,582.46	13.87%	-7.85%	0.28%	1.12%
超精细钢丝	1,846,794.56	-402,401.32	-21.79%	-98.50%	-101.16%	-49.85%
金刚线	45,981,102.01	11,963,774.69	26.02%	-0.85%	-65.20%	-48.11%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出现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13,88253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45.31%。主要系: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财务报表附注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披露》及企业会计估计制度,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对原合资子公司鼎恒投资所持有的“大洋电机”股票截止2018年9月30日公允价值低于年初账面价值部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7,367.63万元;2.受“531”光伏政策的影响,恒星新材料自2018年7月开始停产,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处于停建或停用状态,结合对其进行的可变现净值预测,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15,177.06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3,979.24万元,减少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657.45万元。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大要白恒实业有限公司,香港龙城实业有限公司、耳义市恒星光伏有限公司,深圳恒岚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通过分立取得的河南恒岚通科技有限公司,上述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报告期内,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鼎恒投资股有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施分立,该两个公司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4)对2019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谢晓博

批准报出日期:2019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9039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2019年5月10日召开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提交的相关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与时间

现场会议日期与时间:2019年5月10日(星期五)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2019年5月9日(星期四)-2019年5月10日(星期五),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0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9日15:00-2019年5月1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6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9年5月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也可授权他人(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代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也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8.现场会议地点

公司办公楼七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建设年产12万吨高性能有机硅聚合物项目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2018年12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9年1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进行披露。

2.审议《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审议《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审议《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审议《公司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审议《关于制订(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9.审议《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19年4月1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9年4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进行披露。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上述议案5、6、8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建设年产12万吨高性能有机硅聚合物项目的议案》	√
2.00	审议《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3.00	审议《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审议《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审议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审议《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7.00	审议《公司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8.00	审议《关于制订(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9.00	审议《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9年5月8日(星期三)上午8:00-11:30,下午13:00-17:00

2.登记地点:河南省巩义市恒星工业园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9年5月8日17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地址:河南省巩义市恒星工业园

邮政编码:451200

联系电话:0371-69588999

传真:0371-69588000

联系人:李明、谢建红

2.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附件: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七、备查文件

1.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3.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32,投票简称:恒星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5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5月1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投票意见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			
5.00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报酬的议案	√			

(若没有明确的投票指示,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证券代码:000589 证券简称:黔轮胎A 公告编号:2019-020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于2019年4月4日以专人送达、电话、微信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17日上午11点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业俊先生主持,通过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年度报告全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报告及摘要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

经公司董事会及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相关资料,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

经审计部核查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资料,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而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准确、更可靠的会计信息。

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关于对公司2018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8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关于对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全面、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特此公告。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589 证券简称:黔轮胎A 公告编号:2019-023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和《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进行的相应调整;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当期及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不产生影响。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以下简称“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修订后的一般企业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财务报表。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颁布修订并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和财会[2018]15号中的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时间

新金融工具准则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财会[2018]15号自颁布之日起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

1.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变更

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关会计政策变更

(1)金融资产分类由现行“四分类”改为“三分类”:以概念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以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揭示和防控金融资产信用风险;

(3)修订套期会计相关规定,使套期会计更加如实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4)金融工具披露要求相应调整。

2.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根据财会[2018]15号准则的相关要求,对财务报表相关科目进行列报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了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2)“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3)“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并入“固定资产”项目;

(4)“工程物资”项目并入“在建工程”项目;

(5)“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6)“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7)“专项应付款”项目并入“长期应付款”项目;

(8)新增“研发费用”项目;

(9)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10)“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整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项目合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11)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12)现金流量表中将实际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列报由“收